

附件 2

债权核查异议单（第二次）

本人（单位）已经收到管理人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公示送达的《威海金通灯具有限公司债权核查表（第二次）》。经核查，本人（单位）对该表中记载的债权有异议，具体如下：

有异议债权及编号	异议事项	事实理由	法律依据
异议人	(自然人签字并捺手印，法人加盖公章)		
异议人的债权编号			
提交异议时间	2022 年 月 日 （由异议人填写）		
送达管理人时间	2022 年 月 日 （由管理人填写）		